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7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證券時報》及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 2017 年第二次臨時會議決議暨聘任副總經理的公告》，茲載列有關文檔之中文版，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
董事長

中國 濰博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任福龍先生	杜冠華先生
杜德平先生	徐 列先生	李文明先生
	趙 斌先生	陳仲戟先生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董事會 2017 年第二次臨時會議決議暨聘任副總經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 2017 年第二次臨時會議通知於 2017 年 3 月 22 日發出，會議於 2017 年 3 月 27 日以書面方式召開，應到會董事 8 名，實際到會董事 8 名，會議的召開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會議審議並通過以下議案：

通過聘任鄭忠輝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的議案。鄭先生任期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鄭忠輝先生簡歷：

鄭忠輝先生，46 歲，高級工程師，中國協和醫科大學微生物與生化藥學專業博士研究生。2005 年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研究院高級工程師、副院長，現任本公司研究院院長。

除上述披露外，鄭先生並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存在關聯關係，鄭先生沒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沒有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它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全體獨立董事意見：經對照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同意聘任鄭忠輝先生為公司副總經理，認為聘任鄭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等的規定。

公司董事會就上述議案進行了表決，全體董事均表示同意。

特此公告。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7 年 3 月 27 日